



编者按：一个人不仅要生活在现实大地，还应该拥有诗意的世界。冯骥才在《大艺术家》里追寻美学和理想世界，与星辰对话；阿来在《西高地行记》里用脚步丈量故乡大地，与大海会晤；更多的时候，我们在平凡的人间夜色里，抬头望见一片月，客行陡然遇歌声，与诗意为邻。

# 照见生活的诗意

## 被美照亮的灵魂

□ 米丽宏

冯骥才先生的长篇小说《艺术家们》，是一部充满浪漫主义色彩的作品。书中精彩的故事、优美的语言，融入了作者对于绘画、文学、音乐等多种艺术门类的独特体悟与思索，呈现出一种唯美的绘画感。

小说中故事始于20世纪60年代，并一直延续到当下。这期间，中国当代文学、绘画、音乐等各个艺术领域的美学追求几经变化，而作者是整个历程的亲历者，也是美学发展历程的见证者与参与者。这部作品就以画家视角，通过抒写大时代对人物命运的影响，明晰地折射出一部艺术史和时代的变迁史。楚云天、罗潜和洛夫这“三剑客”，是作品的主角，也是三类艺术家的代表。楚云天的父亲曾是国内数一数二的心内科医生，家境殷实，“文革”中与新婚妻子随意被赶到旧租界小楼顶层的小屋居住。他为人文艺，都一丝不苟地坚守着自己的良知与追求，视同道为知音，视友情为珍宝，视财富为草芥，不断地朝着艺术的新高峰攀登，最终形成了寓人文情怀于山水之中的现代文人画的独特风格。洛夫，是学院派油画家，曾创作出《五千年》《深耕》和《呼喊》等力作，但随后则为名为财所累，从一味模仿西方现代抽象画派到

所谓行为艺术，一步步地走向迷途，最终坠入抑郁症而难以自拔。罗潜，他的作画带有很强的主观主义，笔触灵动诡异，但同时被主流艺术所排斥。他为人孤独，天性缄默，改革开放后，慢慢与两位好友减少联系。

小说中还写到了女性艺术家，但无论是田雨霏、郝俊还是白夜，她们在人生的道路上或多或少地交出了原来的自己：或在商业化浪潮下一改初衷、随波逐流，或受拜金主义浸染而使艺术成为吸金的工具，或在功利主义驱使下利用关系谋取名利……她们不同的经历，都引发着人们对“艺术家”这个身份的深深思考。

艺术家们年轻时所处的时代，尚处于思想禁锢和文化荒芜之际，因此，一册残缺的画集，一张陈旧的唱片，一架缺腿的钢琴，一本破损的经典文学作品都会令他们兴奋不已。每一次躲在某个隐秘角落的欣赏，对他们而言无异于一顿思想的饕餮大餐。共同的艺术志向让他们紧紧地抱团取暖，即便是1976年那场毁灭性的唐山大地震也没有将他们分开。在巨大的自然灾害以及接踵而至的各种麻烦面前，他们守望相助，让读者充分感受到了男人间友谊的温暖与纯粹。然而，随着思想的禁锢

逐渐被打破，荒芜的艺术田野上开始生出绿草野花，三个男性间的纯粹友情开始出现缝隙，且越来越大直至不可弥合。正如作品中描述的：“三剑客并驾齐驱，终于来到荒原上一个许多条道交叉的岔口，虽然从无怨，也未了结，无缘无故地散开，相互也未作别，却各纵一骑，分道扬镳了。”

可以说，作家冯骥才和画家冯骥才在《艺术家们》这部小说中相遇了。他将自己半世纪的艺术生涯、美学理想、艺术感悟，糅合交融，汇集成为这部澎湃之作。艺术家们的种种生活情境、创作困境、情感经历、商海博弈等，全面呈现了半个多世纪以来，这一群体的生活状态和精神世界。

冯骥才在自序里写道：“我一直想用两支笔写这部小说，我的话并非故弄玄虚。这两支笔，一支是钢笔，一支是画笔。我想用钢笔来写一群画家非凡的追求与迥然不同的命运；我想用画笔来写画家们才具有的感受。”楚云天、隋意、洛夫、罗潜等人，在作者笔下呈现出多姿而蓬勃的面貌。他们才华横溢，热烈地抒写着自己对理想世界的追求，流露出作者的理想主义情怀。这种“发自心灵”的情怀贯穿始终，让读者在享受艺术



▲《艺术家们》冯骥才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

之美的同时，也常被作者的真诚和执着感动。

小说没有把讲故事当作重点，也没有刻意制造很多尖锐冲突，总体的叙事自在自得。语言的速度，文辞的考究，场景的优美，包括在意蕴上的留白，都具备艺术品的特质。随意散淡的叙述里，蕴蓄着一种暖意和希望，洋溢着一种敞亮、明亮的精神色彩。

评论家说：心里没有美就写不出美，没有爱也写不出爱，没有理想就不知理想为何物。每个人都有自己的伤痕，假如没有谅解，没有宽恕，就不可能有光，也不可能有前行的力量。冯骥才作品中充盈的谅解、宽容、温暖 and 希望，像熠熠闪烁的珍珠，温润着这个时代和世界。当一个作家面对被美照亮的灵魂，选择了用美的方式去讲述，也便成就了一部大美的作品。



## 读书如登山

□ 廖晓梅

读书犹如登山，感受的乐趣也是一样的。远望山峰，或高或低，时隐时现，神秘玄妙，让人顿生探索的欲望。靠近山峰，有茂林修竹、花鸟虫鱼、清流激湍，就如同打开一本书，闻到的是馥郁的书香。进入山峰，寻找上山之路，或许有前人走过的路，但也有从未有人走过的路。这时候，就需要有种闯劲，敢于开拓，才能走出新路。读书也如此。

读懂了书中的内涵，那就如同与作者展开灵魂的对话；山并不言语，但沉默并不代表山没有灵魂。古人说“仁者乐山，智者乐水”，也就是说你读懂了山，那就是仁者，仁者并不多言，因为仁者是靠品行影响他人，“仁”是需要悟性的。真正的修养，是从来不用语言和暴力去伤害别人，而是用一颗完整的心灵去祝福世界。

山峰中隐藏着许多财富。正如欧阳修《醉翁亭记》说：“野芳发而幽香，佳木秀而繁阴，风霜高洁，水落而石出者，山间之四时也。朝而往，暮而归，四时之景不同，而乐亦无穷也。”山中之四时，如书中之丰富内涵，有引人深思的哲理，也有催人奋发的诗文，更有明理达观的历史。

此时登山已无路，踏山石而寻幽径。抬头看天，瓦蓝的天空映衬着雪白多姿的云朵，远处的山峰重峦叠嶂，错落有致。脚下的野草肆意蔓延，勃

勃生机中透着绿的静意；山谷里时时回荡着清脆悦耳的鸟鸣声，空气中飘浮着淡淡的幽香，顿觉豁然开朗。

读书亦如此。读通俗小说，其中的爱恨情仇，如走山中大路，虽有转弯，但仍可放轻松闲。读诗歌如同采摘小花，或许只是一小朵，但也是“一花一世界”；或掬一捧山间泉水，沁凉到心底。读散文，如同欣赏山中古木、林间小草，品种繁多，一年四季、每个时辰皆有不同风景。

待到历经艰险，登上山顶，举目环顾，近可触及蓝天白云，远则指点江山，侧耳听得阵阵松涛声，似千军万马一般，于是豪气油然而生，情不自禁地高举双手，指向天空，向天大喊，消解胸中块垒，如有酒，当浮一大白，方可尽兴。

诚如，当真正读懂了一本书的时候，就如同登上了山顶般豁然开朗。读书如此，人生亦然。人的一生，酸甜苦辣，五味杂陈，要知其味，便要投其身。人之气质，本难改变，唯读书可以变其气质。“气质”就像拥有了生命的四季，永远是超越相貌的存在，它是内在的，是文化和涵养作底蕴，是时光赋予的珍贵品质。

我们走过的路，喜欢过的人，一言一行、一颦一笑，都宛如水中望月，打动人心。唯有读过的书，书中的人物、景观、情感、哲理，才会绵亘久远，永驻心田。



## 弦歌不辍，经典永存

□ 甘武进

从古至今，人类共同面对离别、忧愁、战争等生命主题。对这些生命主题的思考，构成了中国文化不可或缺的部分。也贯穿于诗词艺术的表达之中。《弦歌：经典阅读笔记》是祁智的私人阅读笔记，在书中，他开启了一段如何了解古人生活智慧的旅程，感受中国传统经典文化的魅力，与读者共同经历一场穿越时空的经典之旅。

祁智从《诗经》出发，追随遥远先民的想象与智慧。《诗经》内容丰富，对当时的劳动、战争、爱情、祭祀、天象、地貌甚至植物都有记载，几乎是那个遥远时代的百科全书。《诗经》里有51个地名，有500年的时间跨度，有整个黄河流域的空间跨度，《诗经》后的文学作品里，地名逐渐多了起来……到了唐宋诗词，几乎无地名不成诗。

“我曾经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，计划做一件事：把远古神话，改编成今天的文字。”祁智写道。可无论他怎样努力，其结果不忍卒读，如精工填海、共工触山、后羿射日等。“这些毫无烟火气的文字，纯净得你心慌……”每一篇叙事都格局宏大，却又从细微处巧妙切入；每一篇都篇幅不长，却蕴藏着恢宏的气派，随时喷薄而出。

屈原风骨照耀日月。他的死亡，诞生了一个国家极为重要的节日、民俗，并深深地影响着世界，这实在不多见。“帝高阳之苗裔兮，朕皇考曰伯庸。”祁智认为，屈原不想自杀，“不要以为他是为《离骚》《九章》不死，他是因为没死才写了《离骚》《九章》。”他有一万个死的理由，活的理由只有一个：报效国家。

“是生还是死，在中国传统文化中，是一个天大的问题。”很多人，虽死犹生。有人说希望生活在晋代，向往“竹林七贤”的生活，喝酒、写诗、作文、弄墨、抚琴，高谈阔论、无拘无束。事实上，“竹林七贤”生活

在兵荒马乱的时期，他们满腹经纶、胸怀大志，但摆脱不了因世道凶险遁入“竹林”的命运。我们为一个著名文学现象中的英雄鼓与呼，但也要看到乱世的不堪。

“永和九年，岁在癸丑，暮春之初，会于会稽山阴之兰亭，修禊事也……”王羲之一气呵成。满纸气韵流畅，文书双璧，浑然成为天下第一行书。永和九年，王羲之召集全国41位名流聚会。此时的东晋，既无外敌南侵之忧，也无北伐之力，又无三国时的刀光剑影，还不需像“竹林七贤”装疯卖傻。他们有的是时间，也有的是心境。这次雅集，盛况空前。此后，多少文人墨客，甚至帝王将相，都仿兰亭曲水流觞，但无一能有气势。“没有了那时代，没有了那性情，没有了那风流，没有了那王羲之，又怎么会有那永和九年？”

该书以哲人的灵性睿思，触摸历史的脉动；以精妙构思还原文学经典的现场，奏响弦外之音。本书紧紧围绕永恒的命运主题，选取引人入胜的历史瞬间，心游万仞，鞭辟入里。既有独到的史识、鲜明的个性，又显精彩的文笔、艺术的魅力。读后可心有戚戚，可莞尔一笑，也可悄然感伤。诗词恒久远。



▲《弦歌：经典阅读笔记》祁智著 江苏人民出版社

## 行走在大地深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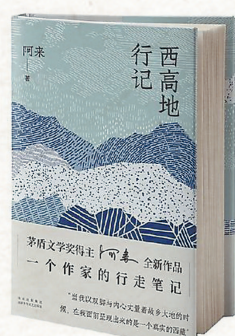
□ 郭忠实

喜欢在当地读当地的历史。在书中，阿来以一个在场者的身份行走在藏地的真实现场，用他的第一手经验和感性情绪频频映照和回应藏地的自然生态、历史文化，以及当前亟需解决的现实性问题。阿来的行记是一部关于文化寻根的人生笔记。

既然是行走笔记，那就不得不提及对自然之物的描写。本书的主题是书写自然的，笔法也自然流畅。跟着阿来的文字走进只属于他的自然世界，我们会清晰发现，书中所呈现的文字纯净又清雅，自然典雅空灵，并不是“为了自然而写自然”的刻意营造。写的虽是日常生活却又不落俗套，总是能净化心灵。为了得到文化和精神上的确认，也为了寻根，阿来又重新回到了藏地。他回到了连绵的群山，奔跑在无边草原，横躺在宽广的大地，走在那些他可能熟悉也可能陌生的街道。用自己的笔触在人们的日常生活中挖掘文化的真实，找到那条属于他和藏族人民的根系。

作品的使命感极强。使命感也是阿来历来的创作特色。作者通过勾连历史和现实，积极回应当前亟需解决的问题。当他敏锐关注到由于人为因素而导致屡发泥石流、洪水、地震等自然灾害时，他的心情是复杂的。他既痛恨那些与自然为敌的人，也痛心他的家园遭受如此劫难，行走的阿来对每一处土地都充满了关爱和怜悯，他的写作是一种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写作。《西高地行记》让我们看到了一颗富有民族情怀和关注藏地生态的谦卑的心。

书中，作者仔细观察青藏高原的每一寸土地，哪怕是一粒微乎其微的灰尘他都不想放过。他用心体悟草木中蕴含的生命意识，试图在生命的气息中为家乡生态的现状找到一个可行的办法。这是一位藏族作家应尽的责任和义务，也是每一位中国作家自觉拥有的关注现实的写作意识。也恰如阿来自己所言：“我来倾听，来感触，来思考。来证实，今天在别处上演的，在这里曾经上演过的种种复杂的文化现实。”



▲《西高地行记》阿来著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

在阿来以往的文学创作中，无论是小说还是诗歌，似乎主题都离不开自然和文化，如《尘埃落定》《格萨尔王》《云中记》等。《西高地行记》也如此，一如既往地延续了阿来关注藏地自然生态和历史文化的创作传统。《西高地行记》一书共收录了阿来在2011年之后创作的《故乡春天记》《嘉绒记》等9篇长篇散文，每一篇的文字都异常干净，具有思考的深邃和行走的力量。

准确来讲，《西高地行记》是一部横跨五省地图版图的游记集子，记录了阿来在尚有藏文化遗存的四川、西藏、云南、贵州和甘肃五地旅行时的见闻和做出的思考，他走过的每一处土地都是他身体、思想和灵魂共同行走的见证者。正如阿来所说：“当我以双脚与内心丈量着故乡大地的时候，在我面前呈现出来的是一个真实的西藏。”

该书文字真实而又深刻，在情感上有种强烈的冲击感。《西高地行记》在阿来入微的观察和精准的刻画下，充满了日常化的生活和思绪，让人不经意间就沉浸于大地、雪山、银环蛇、星光和野人等多种来自藏地的声音当中。这让本书比普通意义的游记散文多了几分沉淀的经验和纯粹的思想。阿来向来

## 诗心一片月

□ 简父

很多年前的夏天，我和父亲住在乡间。夏热暑闷，一人伏，父亲便左腋夹着蚊帐，右手提着草席，带着我去新房的楼顶过夜。那时楼梯尚未浇筑，得颤颤巍巍踩着竹梯上楼板。暮色四合，星月渐微，我和父亲站在楼顶，凉风解下暑意，带着草香、蛙鸣、蝉鸣、蝉吟而来。

我和父亲和衣躺在浩瀚的夜空之下，大眼小眼聚焦着天际的光点，它们由小及大，由虚转实。一轮圆月之下，父亲教我读起了唐诗，他念一句，我念一句，囫圇三年，摇头晃脑记下《古朗月行》《饮中八仙歌》《望月怀远》等四五首唐诗，知其形却不知其意，有些典故父亲也是挠挠头答不上来。这不打紧，读不懂也不影响父子俩对唐诗的喜爱。父亲说，把这些唐诗装进行囊，未来我自然会在行旅中一首一首地读懂它们。

带着唐诗，我踏上人生旅途。学生时代有早自习，我们往往拿出语文课本，利用半个小时的时间来背诵诗文。到了语文课堂上，梳着阔阔刘海的老师会卷起书本，双手负于背后，抽考一些和他眼神交汇的同学。诗词除了赏析还有默写，在卷面上有一定比重，若是作文再引用几句诗词，更能添上几分。学生时代的我，常回想起儿时教我背唐诗的父亲，不免觉得他目光如炬，看得长远，让我在语文学上先人一步。

初中毕业后我外出抚州求学。因早班车便宜10元，清晨五点半鸡未叫天明，父亲左手提着包，右手拉着我出门。月色朦胧，周遭弥漫着雾气，让人看不真切。父亲指着清洁工人和贩卖大叔同我说：“你看，莫道君行早，更有早行人！”后来小马识途，便一个人坐车，父亲站在车窗外，朝我挥挥手后就投入了茫茫夜色，我看到一只寒鸦掠过，聒鸣声声。我盯着父亲看不见的背影，一股酸楚无由来泛起，猛然间，远方传来有人吟唱的《高山早行》：“晨起动征铎，客行悲故乡。鸡声茅店月，人迹板桥霜。槲叶落山路，枳花明驿墙。因思杜陵梦，凫雁满回塘。”

人生有很多离别，学生时代告别各奔前程的同学，年长之后告别辞世的长辈。时圆时缺时晦时明的月亮，成为托思怀远、喟叹人生的审美意象。开元年间策马长安的李白、王维，他们并不知道未来迎接他们的是什么。我们所有人对于未来都是未知的。

大学毕业那几年因种种原因，我独自去广西北海散心，在附近的一个渔村住了不少时日。是夜，我踩着铅一般的昏蒙走在海风中，墨空中明月高悬，斑驳的海风刮碎了万点银鳞，倏忽之间被夜穹叩走。月色下，我看见李白，我听见他高声吟《关山月》：“明月出天山，苍茫云海间。长风几万里，吹度玉门关……”所有的烦恼，都在明月和唐诗中消融。

日前《长安三万里》上映，观影回家，月色正明，女儿抬头问我电影的主角是“人生得意须尽欢，莫使金樽空对月”的李白？还是“功名万里外，心事一杯中”的高适？我想了下回答：“这部电影的主角是唐诗！”